

115學年度台聯大光電工程學系碩士班考試入學正取生報到注意事項

事關個人權益，請大家務必認真逐字閱讀

一、正取生繳交資料：

(1)畢業證書正本及影本各一份(應屆畢業生請填具切結書)：**115年3月31日(二)(含)前**限時掛號郵寄(以國內郵戳為憑)或**115年3月31日(二)9:00-15:00(中午12:00-13:20休息)**親自至本系報到。

本系地址：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交映樓210室 徐小姐收

(2)歷年成績單正本

(3)「碩士新生參與教授個人實驗室意向書」：須於**115年4月8日(三)(含)前**繳交（需有指導教授及本人親自簽名），以完成報到程序。

註：「碩士新生參與教授個人實驗室意向書」須先由本系教師或助理在網頁上「教師招收研究生系統」上設定好學生姓名後，方可列印。

二、正取生逾期未完成報到者，將以放棄錄取資格論，事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。

正取生若因特殊理由無法於規定時間內辦理報到，請務必事先來電告知，可以接受另外安排時間辦理報到，未先告知者，恕不受理。

承辦人：徐小姐，連絡電話：03-5712121 轉 59345。

三、正取生若欲放棄入學資格，煩請填寫放棄聲明書，傳真至 03-5735601 或親自送至交映樓210室 徐小姐收。

(親筆簽名後掃描成電子檔以 E-MAIL 回傳 16hsu@nycu.edu.tw 亦可)

四、為維護其他考生的權益，正取生若另有在他校報到者，請務必儘快決定是否就讀本系。若已決定不就讀，但惡意隱瞞，不辦理放棄手續，而影響到備取生之權益，以致發生糾紛或爭議者，考生須自行負責。